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018)

### 第一季度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 13.09 条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IVA 部项下之内幕消息条文（定义见上市规则）而发出。

根据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一个月之未经审核综合管理账目及目前所获得的资料作出之初步评估，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知会其股东（「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个月（「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之未经审核股东应占综合溢利将下跌至人民币 2.8 亿元至人民币 3.9 亿元之间，即比 2018 年同期减少约 65%至 75%。

除第一季度通常是较弱的季度外，同时受客户订单下降所致，本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的收入预计将受到明显的负面影响。正处于转型期的产品组合以及生产数量的减少亦将对第一季度毛利率乃至净利润带来不利影响。

本公司预计于年内，客户在即将推出的新智能手机型号上进行产品规格升级。本公司预计盈利能力将通过改进新产品组合，提高生产利用率和效率，以及不断控制成本来提高。本公告所载的资料并不可作为预测本集团 2019 年度全年财务表现之依据。

本公告所载有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资料仅以本公司管理层按本公司目前所获得的资料之初步评估而作出，并未经本公司的独立审计师和审核及风险委员会审核或审阅。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之未经审核综合业绩预期将于二零一九年五月底前公布，可能与本公告所载的数据有所不同。本公司定于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前公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经审核综合业绩。

**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份时务请审慎行事。**

承董事会命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莫祖权

香港，2019 年 2 月 25 日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018)

于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董事为：

**执行董事：**

潘政民先生  
莫祖权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许文辉先生  
潘仲贤先生  
陈炳义先生  
区啸翔先生  
郭琳广先生  
彭志远先生  
张宏江先生

**非执行董事：**

吴春媛女士